

证券代码：300484

证券简称：蓝海华腾

公告编号：2017-024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下称“高比例送转方案”）属于高比例送转的情况，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高比例送转方案基本情况

（一）高比例送转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邱文渊先生		
提议理由	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业绩、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广大投资者的诉求，为积极回报股东、优化股本结构、增强股票流动性，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对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建议。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3.00（含税）	10
分配总额	以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04,000,000 股为基数，2016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总额 31,200,000.00 元人民币，送红股 0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股本总数为 208,000,000 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高比例送转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高比例送转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市后未来三年）》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

（三）高比例送转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情况

1、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发展趋势

公司主要产品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中低压变频器和伺服驱动器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是国家重点支持和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领域产品。当前，随着全球经济的不断发展，能源资源短缺压力日趋紧张，节能减排、绿色经济已成为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的普遍共识。目前我国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总体能源利用效率较低，节能环保、降低能耗我国经济发展中的重大课题。我国已明确提出节约资源的基本国策，并出台多项政策鼓励和支持节能环保科技的发展，促进节能技术创新与进步。公司所处行业将已经成为推动和落实节能减排政策的重要领域，行业发展受到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新能源汽车领域

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国家支持和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近年来处在快速发展的阶段。《中国制造2025》明确指出，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列为重点发展领域。“十三五”规划中提出实施新能源汽车推广计划，至2020年全国新能源汽车累计产销量达到500万辆。2016年12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到“推动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和节能环保产业快速壮大，构建可持续发展新模式”，规划明确要求：“大幅提升新能源汽车和新能源的应用比例，全面推进高效节能、先进环保和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体系建设，推动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和节能环保等绿色低碳产业成为支柱产业，到2020年，产值规模达到10万亿元以上。”受益于下游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未来电机电控企业将面临多种发展机遇，对于目前尚处激烈竞争、争夺行业地位的电机电控系统供应商而言市场前景明朗，具备核心技术、成熟产品经验优势的企业将显著受益，

公司的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行业将分享广阔的市场空间。

工业自动化领域

中低压变频器和伺服驱动器所处的工业自动化领域,属于智能制造装备产业,目前我国正处于工业化后期和后工业化期的转变阶段,已步入智能制造装备产业的快速成长期。面向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需求,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作为智能制造装备中技术含量最高的部分,必将处于优先发展地位。

《中国制造2025》以及“十三五”规划也对装备制造工艺控制水平提出的更高要求,明确提出“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突破新型传感器、智能测量仪表、工业控制系统、伺服电机及驱动器和减速器等智能核心装置,推进工程化和产业化”。

经过多年的实践和积累,我国工业自动化控制技术、产业和应用有了很大发展,面对劳动力成本上升的压力、产业升级的需求和供给侧改革的要求,我国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和服务的需求逐年上升,这对工业自动化行业是长期利好。国内企业在资金、人力和技术上都已经取得了较好成绩,虽然国产工控系统的总体水平、市场份额等与国际著名品牌相比还存在差距,但随着国内企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凭借高性价比和本土化售后服务等优势,国产中高端产品影响力逐步加大,替代国外品牌现有市场份额的机会在不断增加,公司所处的工业自动化行业市场需求将保持稳步增长。

2、公司发展阶段、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工业自动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目前处在成长期。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矢量控制技术,凭借对产业的前瞻性认识,依托先进的变频和伺服技术,成为国内较早进入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领域的变频器企业之一,成功把握了新能源汽车产业起步的契机,在国内电动汽车电机控制器市场占据了先发优势地位;公司也是内资企业中技术领先的中低压变频器供应商,公司开发的异步伺服驱动器在国内注塑机、压铸机等液压系统改造市场有着广泛应用。随着公司在创业板上市,更加巩固了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3、2016年度经营业绩增长情况

2016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7,786.16万元,同比增长118.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27.47万元,同比增长118.88%。公司近三年营业收

入及净利润增长情况如下：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677,861,621.99	309,821,093.73	118.79%	204,725,35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55,274,674.10	70,939,101.84	118.88%	50,688,28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2,844,369.69	70,642,788.27	116.36%	49,161,932.34

2016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2,430,304.41 元，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近三年公司经营业绩保持了相对稳定的增长态势。

4、近三年（包括本次高送转方案所属期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元）（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 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31,200,000.00	155,274,674.10	20.09%
2015 年	15,600,000.00	70,939,101.84	21.99%
2014 年	5,000,000.00	50,688,285.90	9.86%

自公司2016年上市以来，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近两年的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均达到20%。

5、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持续巩固在同行业内资企业中的技术领先优势，不断扩大国内市场份额，保持良好的市场口碑，充分利用分销商资源拓展海外市场。通过募集资金的投入和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品牌影响力，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和节能解决方案供应商。

综上：目前公司处在成长期且公司所处的行业发展前景明朗，本高比例送转方案是在综合考虑目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及发展战略等因素提出的，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同时也有利于积极回报股东、优化股本结构、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一）截至本高比例送转方案披露前 6 个月内，提议人邱文渊先生、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

(二) 截至本高比例送转方案披露后 6 个月内,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深圳市南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桥投资”)计划减持不超过 2,800,000 股, 减持方式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截至本高比例送转方案披露日, 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 后续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 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承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减持计划, 提议人邱文渊先生、公司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所持股份目前尚处于限售状态, 在未来 6 个月内未有减持计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股东持股及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的送转股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 公司总股本由 104,000,000 股增加至 208,000,000 股, 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将相应摊薄。

(二) 公司在高比例送转方案披露前 6 个月内存在限售股解禁情况, 具体如下: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解除限售, 数量为 20,943,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4%; 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8,528,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8.20%; 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7 年 3 月 22 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人数为 4 人, 其中非国有法人股东 1 人, 自然人股东 3 人。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南桥投资	11,310,000	11,310,000	10.88	4,310,000	4.14
赵昀	3,334,500	3,334,500	3.21	1,464,500	1.41
万少华	3,334,500	3,334,500	3.21	1,289,500	1.24
周宇宏	2,964,000	2,964,000	2.85	1,464,000	1.41
合计	20,943,000	20,943,000	20.14	8,528,000	8.2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3 月 17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三）本高比例送转方案的审批情况

本高比例送转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高比例送转方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本高比例送转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并进行了备案登记，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蓝海华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4 日